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3-24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邓川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肖作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作平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所担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未超过五家（含拟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肖作平，1975年生，现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CPA），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2004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管理学（财务学）博士学位；2005年4月至2007年4月清华大学金融学博士后研究（2006年7月被西南交通大学破格晋升为教授）；2007年4月至2018年10月西南交通大学会计学系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10月至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贵州毕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兼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作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董事的任职资格。经查询核实，肖作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